

個人資料
香港警務處
口供/報告

NCR
前4
航

6

報案簿號碼: MAR RV 120001RS
報案人/證人姓名: 梁榮有 (梁榮有) Louis Tai-Yan
年歲: [redacted] 性別: M 香港身份證號碼: [redacted]
地址: [redacted]
電話: [redacted] 職業: 水手
國籍及所操方言: 粵語 / 本地話
2012年10月2日 05時15分在(地點) NHO
由 [redacted] 以 [redacted] 文錄取。
傳譯員: [redacted]

內容:

本人願意向警方作一份口供,本人擬作的口供,就本人所知及相信,其內容全部屬實,本人明白所作口供而明知其為虛假或不相信為真實者,本人有遭檢控刑罪罪行之虞。

簽署: [Signature]

見證人簽署: [redacted]

傳譯員簽署: [redacted]

(1) 我係梁榮有, [redacted] 以前係
本地,我曾經小學程度教書,可以
閱讀及書寫中文。
(2) 我現就這宗撞船案件內與之口
供。案件號碼係 MAR RV 120001RS, 案
件發生日期係 2012年10月1日 晚上
約 8 點 30 分左右, 德輔道以西十
分鐘航程, 口供由 梁榮有 4036 警員筆
錄。

(3) 我係 1982 年 3 月 18 日, 就加入
香港電燈公司, 任職水手, 主要
係為公司跟船隻做雜務, 我本身
持有 60 噸船主牌, 而區大倫船同
該船船主同下層 60 噸船主牌, 有相
同 航海經驗。

(4) 我工作時間, 係由每日上午
8 時開始, 收工就係由晚上 8 時

在下述情形下可用表格錄取報告:

- (甲) 在不能取得報案簿時;
- (乙) 供述人不能前往警署者;
- (丙) 所述事件乃在警署範圍以外發生者。

[Signature]

3338

視乎工作需要而調整，係如今年
 10月1日，由於公司有特別活動
 所以我就改咗開工時間，由8點
 改返舊的，返12點，我準時返到
 南丫電廠，打咗後，就同船長周
 志偉同大個梁沛新開工，今日我
 就負責揸“南丫4”，而咁12點開
 工後，就上船打點鐘咁，大約係
 12點左右，就離開南丫電廠，
 去尖沙咀鐘樓對面既碼頭，首先
 落載壹張桌蓋，人數有幾十人，
 俾呢下張桌蓋咁半左右上，而過
 甲環九號碼頭，外上昨幾十人，
 職員人數亦唔得，之後，我就就
 同我去鴨洲相角咁半島既碼頭，
 而落咗下個人上船，因為呢班客
 係有公司既職員帶住，個公司就
 向我講過係70人，我自己亦查過
 係70人，俾臨開船，每晚一個人
 上，所以係70人，而船上係幾人

光 咁就

有部係係去南丫電皮司工，大部
 份就係渣打銀行員工某屬或朋友，
 佢地就係參加公司活動而上船，
 咁隻船上唔差幾，就係二點七左
 石崗駛去南丫也廠，大約二點八
 就利南丫也廠個我隻碼頭，咁所
 有乘客就全部落船，剩番我地
 二名飛員俾船上等候，因為公司
 已經會吓我地，夜唔，佢地屋上
 番船，俾佢地去購煙菸酒類，咁
 我地就道係“南丫4”條碼頭，直到
 夜唔七點半左右，咁人就陸續上
 番船，直到八點左右，我地算過
 有廿一人上船，但由於煙菸係
 九點先發，如果八點開船由南丫
 去，去到中途信德中心對面呢
 海面管制區會冇單，咁處海又冇
 警的架俾煩，所以船長就決定係
 以三先開船，並戶唔通知差人，

就 咁 咁 咁

而由於小朋友比較多，所以我都
 係坐艦艇位，直到夠鐘，我就解
 纜回門好嘅門，上番船房向航長
 報清楚直作心，個客役，我自己
 係航海日誌做記錄，而航長航開
 船，我亦再睇多壹次岩艇情況後
 大約兩、三分鐘後，就返回船房
 整吓天的瞭望工作，咁會船就由
 南丫發電廠開出，行咗幾分鐘，
 航運大約二海浬，直時天已黑，
 但航天氣良好，視野清晰，係去
 到橫嶼以西時候，我與與係
 左航位四、五米外，有一隻雙節船
 正高速向我駛近，於是我就已
 即向航長警告“左邊”，有隻船好快
 地襲擊“航長”就立即擺右舵，希
 望避開，但好快對方就接埋嚟我
 地在尾航長，成隻船都撞一撞，
 呢係好多客都跌佢，咁我就立即

完 鄭志強

支兩個急艙撞着，發現有時多急
 受傷，同亦有損毀，於是我就通
 知船長，船長就叫我以船裏着救
 生衣，我就幫兩個小朋友着好救
 生衣後，我就係兩着分鐘，隻船
 已經開始傾斜，然後好快就沉，
 我就好及時可以走得走嚟，並將
 小朋友放上救生衣後，係得之飄
 過，直到入地嚟救我志。

(問) ① 撞船時，你係船員咩位置？
 (答) ① 我係喺巡視艙，迫係入船房
 幫手瞭望，撞打剛門，就見
 到隻船好快咁駛埋我地到，
 所以我立即叫船長，我係就
 到船想逃開。

(問) ② 好開有幾艘船？
 (答) ② 有，我見到有幾何條好片船
 亦。

(問) ③ 咁船長有咩自感？
 (答) ③ 佢得係到船，並無响咁或真

亮 12/2/2002

他動作，但係裝我，係呀。
隻船都唔知點樣行得咁遠。

(四) ④ 船房內，仲有咩人？ —

(答) ④ 我只見到船長外，佢有一位公
司快之閣男同事，但我就唔
識佢呢，冇亦唔知。 —

(四) ⑤ 你今日當值期間，有冇飲過
任何酒精類飲品？ —

(答) ⑤ 無 —

(四) ⑥ 有冇見到船上其他成員飲酒？

(答) ⑥ 無見到 —

(四) ⑦ 你同船長同志俾酒精搵耐？

(答) ⑦ 冇的耐奉教之奉 —

(四) ⑧ 咁樣船空盞，大個係也？

(答) ⑧ 我唔負責保船房，唔亦唔係
也 —

本人獲通知，本人由警務處處長
根據香港法例第232章，向
長而保存的刑事紀錄，有可
條例在其後的刑事訴訟中，
能披露。

這份文口供，共 頁紙，
每一頁均由本人簽署，並已由本人
閱讀過/由 用 已由本人
向本人覆讀。本人獲告知本人可隨
意作任何修改、更正或增補。

甄 [Signature]